

请遵守日本的道路标识和标示 (1)

| | | |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
| | 行人和车辆都必须停止。 禁止右转和左转。 | | 在设有此标识的地方 必须暂停行驶。 |
| | 虽然是红灯， 但可沿箭头方向通行。 | | |
| | 车辆禁止通行。 ※车辆包括自行车。 | | 在设有此标识的地方 必须减速慢行。 ※减速慢行的标准为 10公里/小时或更慢， 即能够立即停车的速度。 |
| | 除两轮车辆外，其他机动 车禁止通行。 | | |
| | 大型货运车辆等 禁止通行。 | | 行驶速度不得超过 数字所示速度。 |
| | 汽车专用道路，行人、 自行车及轻便摩托车等 禁止通行。 | | |
| | 行人和自行车专用道路， 其他车辆禁止通行。 | | 在人行横道处， 当行人准备横穿时， 必须暂停行驶 以礼让行人。 |
| | 行人专用道路， 车辆禁止通行。 | | |

请遵守日本的道路标识和标示 (2)

| | | |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在单行道上， 只能沿箭头方向通行。 | | 车辆只能沿箭头方向 通行。 |
| | 禁止向设有此标识的 方向行进。 | | 在交叉路口， 必须根据行进方向 在指定的车道行驶。 |
| | 禁止掉头。 | | |
| | | 超越前方车辆时， 不得越过黄线右侧行驶。 | |
| | | | |
| | | | 前方有平交道口。 |
| | 禁止停放车辆及 临时停车。 | | 附近有学校等设施， 是经常有儿童经过的 道路。 |
| | 禁止停车。 | | 前方有交叉路口。 |

在日本请遵守交通规则，安全驾驶（1）

(1) 左侧通行



- ★ 日本实行左侧通行。此前在右侧通行国家驾驶过车辆的人士，在转弯通过十字路口等时，可能会不自觉地靠右侧行驶，请务必注意。
- ★ 靠右行驶非常危险，可能导致交通违规或交通事故。

(2) 如果发生了交通事故，务必向警方报案

- ★ 如果发生了交通事故，即使无人受伤，也请务必拨打报警电话（110）。如果有人受伤，请先对伤者实施救护，拨打急救电话（119），然后拨打报警电话（110）。
- ★ 如果未对伤者实施救护或未向警方报案，除面临重罚外，还将受到吊销驾照执照等严厉的行政处分。



(3) 禁止酒后驾驶

- ★ 饮酒后不得驾驶车辆。除面临重罚外，还将受到吊销驾照执照等严厉的行政处分。
- ★ 不得向可能酒后驾驶的人员提供车辆。同时，也不得要求或委托饮酒人员驾驶车辆并乘坐饮酒人员驾驶的车辆。违反上述规定者，同样将受到严厉处罚。



宿醉也不可驾驶！

(4) 在平交道口暂停行驶

- ★ 在平交道口，即使警报器没有响起，也要暂停行驶，确认没有列车驶来后再通过。



(5) 行人优先

- ★ 在日本，行人拥有优先通行权。如果看到有行人试图在人行横道或交叉路口横穿马路，请暂停行驶以礼让行人。



(6) 在交叉路口要特别注意

- ★ 在交叉路口，“①行人拥有优先通行权”，“②右转时，直行或左转车辆拥有优先通行权”
- ★ 当有行人正在横穿人行横道或准备横穿时，必须“临时停车”以礼让行人。



(7) 禁止使用手机

- ★ 驾驶车辆期间，除紧急情况外，不得使用手机通话或注视屏幕等。



(8) 正确理解标识的含义

- 在日本，有些交通规则、标识会与您的祖国有所不同。
- ★ 在设有此标志的地方，必须暂停行驶以确认左右安全



在日本请遵守交通规则，安全驾驶（2）

(9) 请了解自己可以驾驶的车辆类型

- ★ 您可驾驶的车辆类别会与您的祖国驾照允许的车辆类别有所不同。
- ★ 驾驶前，请确认您可驾驶的车辆。

| | | |
|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普通 | 定员 10人及以下 车辆总重量 小于3,500kg 最大载重量 小于2,000kg | |
| 准中型 | 定员 10人及以下 车辆总重量 小于7,500kg 最大载重量 小于4,500kg | ※关于载重量和定员，请查看车证，确认是否可以载运后再驾驶。 |
| 中型 | 定员 29人及以下 车辆总重量 小于11,000kg 最大载重量 小于6,500kg | |
| 大型 | 定员 30人及以上 车辆总重量 11,000kg及以上 最大载重量 6,500kg及以上 | |
| 大型自动二轮车 | 定员 2人及以下 排气量 超过400cc或20kW | ※原则上，在取得驾照后的1年内（高速公路为3年）不得两人同乘。 |
| 普通自动二轮车 | 定员 2人及以下 排气量 400cc或20kW及以下 | |
| 牵引车 | 车辆总重量超过750kg的拖车 | |

★关于巴士、出租车的驾驶

- 驾驶巴士或出租车（有有偿载客）需另行考取“第二种驾驶执照”。
- 需要根据您要驾驶的车辆类型，考取“第二种驾驶执照”。
- 此外，如果您以载运乘客为职业，除需持有第二种驾驶执照外，还需获得运输局等机构的许可。



(10) 请确认可运载货物的大小及装载方法

★需许可★

| |
|--|
| 前后 |
| 在车辆车身的后方向上，超出车辆长度10分之1时 |
| 左右 |
| 在车辆车身的左右方向上，超出车辆宽度10分之1时 |
| 长度 |
| 超过车辆长度加该长度的10分之2时 |
| 宽度 |
| 超过车辆宽度加该宽度的10分之2时 |
| 高度 |
| 3.8米（轻型四轮车及三轮汽车为2.5米）减去地面至装载区台面的高度为该车辆载重量，装载物超过此高度时需申请许可 |

- ★ 在卡车上装载货物时，对其尺寸和装载方法都有限制。
- ★ 如果因货物无法分割，装载物重量、尺寸或装载方法超出规定的限值，则超限装载车辆的驾驶人员必须获得出发地管轄警察署署长的许可。



驾照执照设有有效期限。请不要忘记更新。

设有针对交通违规和交通事故的处罚条例。